

##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6日审议并通过：

1、免去何彩霞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的议案。

2、聘任夏雷丽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夏雷丽女士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新任公

司财务负责人夏雷丽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股份总数的 0.00%，会议由董事长易远航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财务负责人夏雷丽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 (三)任命/免职原因

原公司财务负责人何彩霞因个人发展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夏雷丽女士为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免情况属公司正常人事变动，满足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 三、备查文件

- (一)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夏雷丽女士的个人简历》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26日